

证券代码：838146

证券简称：福百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福百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效率及收益率，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的保本委托理财投资，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具体的理财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部执行操作。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理财投资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内可循环操作，年度累计理财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理财投资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内可循环操作，年度累计理财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广东福百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了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财务部指定专人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的资金和保障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福百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福百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